证券代码:603967 证券简称:中创物流 公告编号:2021-003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创物流")《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1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松青、葛言华、谢立军、刘青、丁仁国因在关联公司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回避表决。其他4名非关联董事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保障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拟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为子公司在授信额度内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2,000万元的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在授信额度内提供担保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26,666.67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7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000,012.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56.7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严格遵照会计执业准则,认真履行职责,较好的完成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公司拟继续聘用信永中和担任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向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聘任期限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21年度审计工作结束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和《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保荐机构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公司拟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18年12月,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基于上述变更,公司将按照"新租赁准则"有关的要求编制本公司的财务报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会议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保荐机构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将于2021年6月9日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将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本届董事会候选人:李松青、葛言华、谢立军、刘青、丁仁国、冷显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高玉德、李旭修、范英杰为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参考国内同行业公司董事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第三届董事任期内的报酬拟确定如下:1.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不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2.独立董事的职务津贴为人民币8万元/年;3.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包括差旅费、办公费等),公司给予实报实销。

上述报酬均包括个人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税法规定统一代扣代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修改章程及相关制度变更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规范董事、监事选举行为,保证股东充分行使权利,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在选举董事和监事时拟实行累积投票制。据此,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相应修改并制定《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21年4月22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967 证券简称:中创物流 公告编号:2021-010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内控审计服务。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0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29人,注册会计师1,75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00人。

信永中和2019年度业务收入为27.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19.0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6.24亿元。2019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00家,收费总额3.47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金融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6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19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1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9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许志扬先生,1992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9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唐其勇先生,2004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3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民先生,200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3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105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8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5万元。本期审计费用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符合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于2021年4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及丰富的执业经验,对投资者有一定的保护能力,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本次拟安排的项目签字合伙人、独立复核合伙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均未有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于董事会召开前获得并审阅了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对该事项表示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关于本次续聘会计事务所事项的独立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严格遵照会计执业准则,认真履行职责,为公司提供良好的专业服务,客观、公正的完成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我们一致同意继续聘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决定继续聘用信永中和担任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向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967 证券简称:中创物流 公告编号:2021-011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8年12月,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公司于2021年4月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变更的影响

(一)变更的主要内容

根据新租赁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新租赁准则统一承租人会计处理方式,取消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对于符合定义的租赁合同,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除符合要求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初始确认时,根据租赁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同时按照租赁负债及相关初始成本确认使用权资产。后续计量时,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费用,并进行减值测试,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同时,改进财务报告披露要求,其他租赁模式下的会计处理无重大变化。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于2021年1月1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自2021年一季报起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2020年末可比数据,上述新租赁准则实施预计对公司财务报告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三、独立董事对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对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政策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特此公告。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967 证券简称:中创物流 公告编号:2021-013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合理、必要、价格公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松青、葛言华、谢立军、刘青、丁仁国均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对此项议案均发表同意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与关联方2020年度发生的和2021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属合理、必要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的,遵循了公平原则,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0年预计金额	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
接受劳务	青岛港联欣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52,000,000.00	40,402,779.87
	天津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4,000,000.00	3,185,390.53
	日照港集发远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3,000,000.00	8,368,289.73
	山东日日顺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15,000,000.00	1,079,387.2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远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0.00	217,658.17
	天津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劳务	0.00	741,012.00
	青岛盈智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6,300,000.00	4,075,000.00
	小计		80,300,000.00	58,069,517.51
提供劳务	天津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3,650,000.00	2,704,563.51
	青岛港联欣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8,860,000.00	6,601,637.31
	山东日日顺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86,000,000.00	69,370,179.28
	日照港集发远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1,000,000.00	10,005,457.2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远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0.00	884.96
	大连港散货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0.00	19,651.42
	青岛港董家口散货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0.00	120,934.87
	福建可门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劳务	800,000.00	822,452.87
	青岛港董家口散货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劳务	1,840,000.00	1,886,270.70
	青岛港联欣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劳务	300,000.00	250,657.56
	小计		102,450,000.00	91,782,689.76
租出资产	青岛港联欣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361,062.00	361,062.00
	日照港集发远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657,587.00	689,450.92
	青岛盈智科技有限公司	房产	447,698.58	447,698.58
	山东日日顺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房产	210,000.00	163,301.33
	小计		1,676,347.58	1,661,512.83
租入资产	天津港远达物流有限公司	场地	16,053,938.32	16,064,498.26
	天津港远达物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842,536.89	664,488.36
	小计		16,896,475.21	16,728,986.62
销售资产	青岛港联欣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办公设备	0.00	57,988.89
	小计		0.00	57,988.89

上表内与同一关联人进行同类交易,2020年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原因:

1、受疫情影响,公司向青岛港联欣国际物流有限公司采购的场站服务业务量减少,使得接受劳务方向,公司与青岛港联欣的关联交易金额逊于预期。

2、山东日日顺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日顺")于2019年12月成立,2020年开始开展业务。由于公司与其代理的航线和提供的物流服务环节各不相同,会互相采购对方综合物流服务。受疫情影响,其业务发展未及预期,所以接受劳务和提供劳务方向,公司与日日顺的关联交易金额都逊于预期。

(三)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21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接受劳务	青岛港联欣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41,082,886.00	0.79%	40,402,779.87	0.84%
	天津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3,186,000.00	0.06%	3,185,390.53	0.07%
	日照港集发远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8,400,000.00	0.16%	8,368,289.73	0.17%
	山东日日顺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6,990,000.00	0.13%	1,079,387.21	0.0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远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3,000,000.00	0.06%	217,658.17	0.00%
	天津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劳务	741,012.00	3.40%	741,012.00	5.14%
	青岛盈智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8,670,000.00	100.00%	4,075,000.00	100.00%
	小计		72,069,898.00		58,069,517.51	
提供劳务	天津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2,705,000.00	0.05%	2,704,563.51	0.05%
	青岛港联欣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7,497,139.86	0.14%	6,601,637.31	0.13%
	山东日日顺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45,070,000.00	0.81%	69,370,179.28	1.35%
	日照港集发远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10,300,000.00	0.19%	10,005,457.28	0.2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远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4,000,000.00	0.07%	884.96	0.00%
	青岛港董家口散货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综合物流服务	88,709.16	0.00%	120,934.87	0.00%
	福建可门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劳务	798,113.20	16.90%	822,452.87	18.95%
	青岛港董家口散货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劳务	2,071,698.07	43.87%	1,886,270.70	43.47%
	青岛港联欣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劳务	472,611.40	10.01%	250,657.56	5.78%
	日照港集发远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劳务	540,000.00	11.43%		
	小计		73,543,271.69		91,763,038.34	
租出资产	青岛港联欣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361,062.00	10.75%	361,062.00	10.68%
	日照港集发远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498,500.00	14.84%	689,450.92	20.39%
	青岛盈智科技有限公司	房产	862,095.24	4.69%	447,698.58	2.47%
	山东日日顺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房产	523,968.01	2.85%	163,301.33	0.90%
	小计		2,245,625.25		1,661,512.83	
租入资产	天津港远达物流有限公司	场地	16,896,717.24	23.63%	16,064,498.26	21.78%
	天津港远达物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2,737.87	1.25%	664,488.36	10.86%
	小计		16,919,455.11		16,728,986.62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原因:

日日顺2020年开始开展业务,随着其业务发展,预计2021年度日日顺会逐渐与船东签约,取得航线代理权,而降低向公司采购的额度,所以在提供劳务方向,公司与日日顺2021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较2020年下降。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及主要生产经营地	股东名称	主营业务
1	青岛港董家口散货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014年11月28日	10,000万元	强帅	青岛	公司 青岛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散货仓储、代理、转运、分拨分拣
2	青岛港联欣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016年4月1日	2,000万元	冷冰	青岛	公司 青岛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货运代理、场站
3	福建可门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017年3月14日	1,000万元	陈昭行	福州	公司 福建可门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散货仓储、代理、转运、分拨分拣、供应链管理服务
4	山东日日顺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019年12月20日	10,000万元	王正刚	青岛	青岛中创物流供应链有限公司 青岛日日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货运代理
5	天津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重要子公司少数股东	1996年6月14日	109,073万元	李兴顺	天津	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	集装箱堆场及物流相关业务
6	青岛盈智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企业	2018年2月1日	5,000万元	李松青	青岛	李松青、葛言华、李承涛等41名自然人	软件设计与开发以及智能化系统集成
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远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2020年5月14日	6,000万元	吴伟	宁波	公司 宁波港国际物流	场站
8	日照港集发远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019年8月5日	1,000万元	李登滨	日照	日照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 中创物流(日照)有限公司	场站

(二)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未发生违约情形,交易执行情况良好。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实行公正、公平、公开的定价及交易。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直接适用该价格;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以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交易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以关联方与独立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实属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之必需,并根据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交易始终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该类关联交易没有损害上市公司或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没有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特此公告。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967 证券简称:中创物流 公告编号:2021-014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75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75,863,048.75元,扣除按当期净利润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17,586,304.88元,当年尚余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58,276,743.87元,加上2020年初未分配利润430,747,691.32元,扣除2019年年度现金红利分配100,000,012.80元,2020年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余额为489,024,422.39元。经董事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75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6,666.67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00,000,012.5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当年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56.73%。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提出的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遵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能够兼顾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1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2020年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以及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基础上,为积极回报全体股东而提出的,符合相关规定,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股东利益、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967 证券简称:中创物流 公告编号:2021-015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4月2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4月22日 15点

召开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169号中创大厦2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4月22日

至2021年4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0.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0.01	选举李松青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10.02	选举葛言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10.03	选举谢立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10.04	选举刘青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10.05	选举丁仁国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10.06	选举冷显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10.07	选举高玉德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08	选举李旭修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09	选举范英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11.01	选举张培城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11.02	选举施柯庆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12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修改章程及相关制度变更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21年4月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包含所有议案内容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10、11、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67	中创物流	2021/4/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1年4月22日,下午13:00-15:00

(三)登记地点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169号中创大厦2层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169号中创大厦23层 邮编:266100

部门:证券部

联系人:邱鹏、许小明

电话:0532-66789888/0532-83870178

传真:0532-66789666-6633

(二)与会股东(亲自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0.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01	选举李松青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0.02	选举葛言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0.03	选举谢立军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0.04	选举刘青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0.05	选举丁仁国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0.06	选举冷显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10.07	选举高玉德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08	选举李旭修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09	选举范英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1.01	选举张培城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11.02	选举施柯庆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12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修改章程及相关制度变更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967 证券简称:中创物流 公告编号:2021-016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修改章程及相关制度变更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规范董事、监事选举行为,保证股东充分行使权利,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在选举董事和监事时拟实行累积投票制。据此,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变更内容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五十六条股东大会拟讨论董事、监事选举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中将充分披露董事、监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一)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个人情况; (二)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三)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 (四)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每位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以单项提案提出。	第五十六条 股东大会拟讨论董事、监事选举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中将充分披露董事、监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一)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个人情况; (二)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三)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 (四)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除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监事外,每位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以单项提案提出。
第八十二条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董事会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监事会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案应当符合本章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	第八十二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董事会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监事会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案应当符合本章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 公司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在股东大会上拟选举两名或两名以上的董事或监事时,董事会应在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表明该次董事、监事的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
第八十三条股东大会应当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不得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第八十三条 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应当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不得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未作变动。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备案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967 证券简称:中创物流 公告编号:2021-006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编制本专项说明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03号)核准,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6,666.67万股新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截至2019年4月23日止,公司通过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666.67万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5.32元/股,募集资金合计1,021,333,844.00元。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上市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承销及保荐协议,公司支付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费用、保荐费用等合计85,636,000.00元;公司募集资金扣除应支付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后的余额935,697,844.00元已于2019年4月23日存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科园支行3803027129200419142银行账号,此外公司累计发生16,401,548.24元的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服务费、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上述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以及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919,296,295.76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XYZH/2019QDA2025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1,192,057.61元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其中:大件运输设备购置项目累计使用48,188,333.44元;沿海运输集散两用船舶购置项目累计使用44,531,783.73元;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累计使用7,838,915.88元;跨境电商物流分拨中心项目累计使用20,633,024.56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98,104,238.15元(不含募集资金2019年度存放于银行所孳生的利息收入及扣除手续费净额人民币15,910,231.49元),其中: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10,000,000.00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1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港口支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6%	2019/5/28	2020/5/22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利多多公司JG1002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2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0%	2019/11/27	2020/2/25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1462)	4,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5%	2019/11/29	2020/2/28
4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港口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40%	2019/12/20	2020/2/3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科园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19年第234期J款	2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8%	2019/12/27	2020/4/8
合计			61,000.00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本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303,094,631.54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92,346,170.66元,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序号	金额
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	204,014,469.64
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2	610,000,000.00
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总额	3=2+1	814,014,469.64
2020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5+6+7+8+9	303,094,631.54
(一)大件运输设备购置项目	5	27,312,344.47
(二)沿海运输集散两用船舶购置项目	6	74,983,250.58
(三)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	7	11,451,582.32
(四)跨境电商物流分拨中心项目	8	68,010,807.06
(五)大件运输设备购置项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9	121,336,647.11
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10	250,000,000.00
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11	90,000,000.00
2020年度募集资金专户现金管理收益额	12	17,780,478.02
2020年度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13	3,648,810.77
2020年度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	14	2,956.23
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3-4-10-11+12+13-14	192,346,170.66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	302,950,042.0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与管理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和使用。

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协议的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存储金额(元)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522130100100057948	2,210,000.00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港口支行	802790200109098	42,466,254.8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金水路支行	630997635	3,990,352.4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69050078801300000473	82,865,739.6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科园支行	3803027129200419142	8,631,365.7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	38250188000162493	50,894,934.04
中创工程物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市航华支行	453379152318	1,287,524.00
余额合计			192,346,170.6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02,950,042.04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和项目实施进度,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为人民币75,626,305.36元。公司已于2019年5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75,626,305.36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此事项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关于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XYZH/2019QDA20260)。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2019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与募集资金置换相关的公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确认意见。相关公告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2020年5月18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020年6月2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020年9月1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2,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归还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中的10,000.00万元募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余额为9,000.00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含8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1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港口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3%	2020-5-22	2021-2-22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科园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型存款	1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0%	2020-6-1	2021-2-26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科园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型存款	1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0%	2020-6-4	2021-2-26
合计			25,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投项目《大件运输设备购置项目》已按照计划实施完毕,原计划投资19,255.78万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7,550.07万元,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留存项目质保金349.75万元,结余12,133.66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四、4"。

募集资金结余形成原因:公司结合技术与市场环境的变化对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合理的调整和优化,由原先采购德国索埃勒品牌SPMT(Self-Propelled Modular Transporter自行式模块运输车)改为国产品牌,降低了采购成本。同时,公司本着合理、有效以及节俭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在各个环节中加强资金的控制和管理,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八)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于2019年5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件运输设备购置项目〉购置设备品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SPMT的购置品牌为德国索埃勒或国产品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确认意见。相关公告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件运输设备购置项目〉购置设备品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本次变更不涉及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金额。

2、公司于2019年5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5月27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及设备购买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本项目实施主体由中创物流变更为中创物流及中创物流的全资子公司青岛中创远达物流有限公司和中创物流(天津)有限公司共同实施,实施地点由青岛变更为青岛和天津。同时,调整部分软、硬件设备购买计划。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确认意见。相关公告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及设备购买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本次变更不涉及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金额。

3、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9月9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20,000,000.00元在上海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中创工程物流有限公司,《大件运输设备购置项目》的实施主体由中创物流变更为中创物流与中创工程物流有限公司共同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确认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相关公告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本次变更不涉及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金额。

4、公司已于2020年12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大件运输设备购置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于2020年12月23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大件运输设备购置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大件运输设备购置项目"实施完毕,结余募集资金12,040.30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确认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相关公告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大件运输设备购置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2、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中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919,296,295.7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1,757,984.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2,950,042.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沿海运输集散两用船舶购置项目	不适用	252,922,200.00	不适用	252,922,200.00	74,983,250.58	119,515,034.31	-133,407,165.69	47.25	注1	1,472,559.26	不适用	否
散货船购置项目	不适用	200,475,895.76	不适用	200,475,895.76	0.00	0.00	-200,475,895.76	0.00	注2		不适用	否
跨境电商物流分拨中心项目(天津东疆堆场)	不适用	221,815,000.00	不适用	221,815,000.00	68,010,807.06	88,643,831.62	-133,171,168.38	39.96	注3	3,970,714.21	不适用	否
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	注6	51,525,400.00	不适用	51,525,400.00	11,451,582.32	19,290,498.20	-32,234,901.80	37.44	注4		不适用	否
大件运输设备购置项目	注6	192,557,800.00	不适用	192,557,800.00	27,312,344.47	75,500,677.91	-117,057,122.09	100.00	注5	8,235,456.51	否(注5)	否
合计	—	919,296,295.76	—	919,296,295.76	181,757,984.43	302,950,042.04	-616,346,253.72	—	—	13,678,729.9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沿海运输集散两用船舶购置项目:船舶建造市场波动,钢材价格持续走高,公司本着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拟择机建造余下2艘10,000载重吨级船舶。 2、散货船购置项目:一方面,船舶交易市场波动,灵便型散货船价格指数近两年处于高位,船舶购置费用超出预期;另一方面,2020年受疫情影响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因此暂未开展此募投项目。 3、跨境电商物流分拨中心项目(天津东疆堆场):2020年上半年受国内外疫情因素的影响,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建设进度延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三、(五)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三、(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八)										

注1:沿海运输集散两用船舶购置项目:公司于2018年5月2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重新签订船舶建造合同的议案》,与武昌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2艘8,000载重吨级船舶建造合同,截止2020年12月31日,两艘船舶均已交付使用。

注2:散货船购置项目:建设进度计划为6个月,目前尚未开始实施。

注3:跨境电商物流分拨中心项目(天津东疆堆场):项目建设周期为2年,公司已采用自筹资金约8,000.00万元投入土地购置及前期项目建设,场站工程至2017年11月底已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仓库工程已于2020年6月开工,其中:一期仓库预计于2021年7月完成。

注4:物流信息化建设项目:本项目建设周期为3年,目前已按照分阶段目标逐步开展工作。

注5:大件运输设备购置项目:本项目建设进度计划为2年,已于2020年11月30日实施完毕,详见三、(七)。2020年项目投产伊始,开拓市场成本较大,较多项目正在跟踪过程中,且受到疫情影响,行业市场竞争加剧,使募投收益未达到预计效益。

注6: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详见本报告"四、1"、"四、2"、"四、3"。